

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绿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林乐其

2025 年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学校概况	1
(二) 组织架构	1
1. 核心部门职责	1
2. 专项管理机制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 评价目的	4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 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	5
1. 评价原则	5
2. 评价指标体系	5
3. 评价方法	6
4. 评价标准	7
(三) 评价工作过程	8
1. 前期准备 (3 月 1 日前)	8
2. 组织实施 (3 月 1 日-5 月 1 日)	8
3. 形成评价报告 (5 月 7 日前初稿, 5 月 31 日前定稿) .	9
4. 评价结果应用阶段 (6 月 30 日前)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
(一) 部门投入情况	10
(二) 部门管理情况	11

1. 预算执行	12
2. 预算管理	13
(三) 部门产出情况	14
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5
2. 数量指标	15
3. 质量指标	16
4. 时效指标	17
(四) 部门效益情况	17
1. 社会效益指标	17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8
3. 满意度指标	19
五、主要绩效	19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2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23
七、报告附件	23

为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各部门各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指导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东莞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东财〔2021〕50号）、《广东省东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评价的通知》（东财函〔2023〕349号）等相关要求，对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学校概况

东莞市商业学校（简称东莞商校），创建于2011年，是广东省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学校共有两个校区，分别位于东城街道和莞城街道，校园总面积209亩。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年初预算数为16,563.9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8,872.84万元，决算数为18,863.10万元，预算执行率¹99.95%；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共计0.00万元。

（二）组织架构

1.核心部门职责

办公室：行政公文拟写、文件收发、人事管理、宣传与文化建设。

教务处：教学管理、招生注册、教材采购、教室调配。

¹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根据东莞市商业学校2024年决算报表：决算数/调整预算数*100%*计算。

学生处：学生管理、安全保卫、思想政治教育。

总务处：基建后勤、财务物资管理。

教研处与培训就业处：科研管理、校企合作、学生实习及就业指导。

2.专项管理机制

校服采购管理小组：由校领导、教师及家长代表组成，负责采购方案制定与监督。安全应急联动机制：跨部门协作处理安全事故，学生处牵头组织现场处置，总务处保障后勤。该架构体现了党政分工与职能部门专业化管理的特点，同时通过专项小组实现重点工作的协同推进。

（三）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

1.确保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资金应优先保障教师薪酬、教学设施维护与更新、教材及教学资源的采购等，以提升教学质量和学习环境。

2.支持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与改善。包括校园环境的维护、教学楼的修缮、安全设施的升级等，为学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学习空间。

3.促进教师专业发展与培训。资金应用于教师的继续教育和专业培训，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教学能力。

4.支持学生全面发展。包括奖学金、助学金、学生活动经费等，以激励学生努力学习，参与课外活动，培养综合素质。

5.推进教育信息化与现代化建设。资金应用于购买和维护教

育设备，提升学校的信息技术水平和教育现代化程度。

6.保障学校日常运营与管理。包括日常办学费用、水电费、网络通讯费等，确保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2024年度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2024年部门收入

根据《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年学校收入年初预算数16,563.95万元，年中调增2,308.89万元，调整后收入全年预算数18,872.8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3.94%。收入决算数18,863.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8,526.33万元，占98.21%，事业收入决算数336.77万元，占1.79%，其他收入决算数0.00万元，占0%。

2.2024年部门支出

根据《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年学校支出全年预算数18,872.84万元，支出决算数18,863.10万元，预算执行率99.95%。其中，基本支出12,170.10万元，项目支出6,692.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64万元，占0.08%；教育支出17,922.98万元，占95.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50万元，占0.25%；住房保障支出877.97万元，占4.65%。

（1）基本支出

2024年商业学校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12,164.68万元，全年预算数12,170.11万元，决算数12,170.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170.10万元，公用经费0.00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9.99%。

（2）项目支出

2024年商业学校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4,399.26万元，全年预算数6,702.72万元，决算数6,692.99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9.85%。

（3）2024年部门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商业学校年初结转结余决算数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决算数0.0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

（4）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商业学校“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支出数13.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5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开展2024年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管理状况，分析部门整体的产出和效益，总结部门管理成效，发现存在的问题，为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合理可行的建议。通过评价强化东莞市商业学校支出责任，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管理水平。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涉及2024年度全年预算数18,872.84万元，评价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重点评价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的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根据评价需要，可适当延伸至以前年度。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 （2）统筹兼顾。绩效评价应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为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标准化，提高评价结果的可比性，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结合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聚焦履职产出和履职效果的核心指标，综合反映部门履职所需的财政资金分配、使用、

管理的情况、履职任务完成情况和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分为部门投入情况、部门管理情况、部门产出情况和部门效益情况四个方面。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4个一级指标（部门投入、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10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

指标体系得分计算过程如下：二级指标评分 = $\sum$ 本级所含有的三级指标得分。一级指标得分 = $\sum$ 本级所含有的二级指标小计得分。综合绩效级次评定标准如下：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2017〕44号）确定，评价结果采取百分制，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良（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中（ $80 > \text{得分} \geq 60$ ），差（得分 < 60 ）四个档次。

3.评价方法

遵循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立足多维视角和多元数据，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案卷研究法、座谈访谈和察访核验法等。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

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案卷研究法。案卷研究法是一种二手资料证据收集法，通过对部门提供资料的整理分析，获得系统化、高价值的有效信息数据。

（7）座谈访谈和察访核验法。与部门各内设机构等相关部门进行座谈访谈，以全面了解部门预算和业务管理情况，对行业管理的现状及未来发展进行探讨。对学校项目的实施情况及财务资料进行实地核验，并听取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和观点，核实相关信息和数据。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

准。

(4) 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 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具体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形成评价报告、成果验收四个阶段，将在2025年5月底前完成。

1.前期准备（3月1日前）

成立绩效评价实施小组，评价小组包括教育、预算绩效管理、财务会计领域专家。同时，制定评价方案，按要求报送市教育局，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2.组织实施（3月1日-5月1日）

(1) 资料收集。被评价单位根据绩效评价要求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收集整理相关材料，在3月15日前报送评价组。

(2) 书面评审。评价组收集部门整体基础信息和佐证资料，对佐证材料进行书面审核，主要审核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以及内容的真实性，发现差异和问题，确定现场评价重点事项与范围。该项工作于4月15日前完成。

(3) 现场评价。为进一步验证部门整体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和佐证资料的真实性，评价组对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现场核查，通过现场考察、面谈、查阅资料等方式掌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情况。

(4) 综合评价。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现场评价等情况，评

价组对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出综合分析，被评价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补充相应资料。该项工作于4月30日前完成。

3.形成评价报告（5月7日前初稿，5月31日前定稿）

评价组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撰写《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与被评价单位反馈沟通，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报告后形成定稿，按要求报送市教育局。

4.评价结果应用阶段（6月30日前）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东莞市教育局将督促被评价单位进行整改，并就接下来如何督促被评价方进行整改形成文字意见，将有关情况报送备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资金核查、专家评审和现场评价，从部门投入、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综合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认为：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基本完成相关绩效指标，完成高层次人才培养及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教研课题完成数量按计划完成，有效防范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学生升学质量持续优化，获得省市级多项荣誉及奖励，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德育体系建设，学校教师队伍的教学能力和专业水平得到极大的提升，学校综合影响力不断提升，办学理念、办学特色、办学成效等方面反响良好。但存在年中预算调整金额较大，未明

确年度主要任务的问题。

评价组综合评定，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9.05分，评价等级为“良”，各项评价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项目绩效评级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部门投入	15.00	13.00	86.67%
部门管理	30.00	25.83	86.10%
部门产出	30.00	27.22	90.73%
部门效益	25.00	23.00	92.00%
合计	100.00	89.05	89.0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部门投入情况

反映在部门预算编制方面的情况。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部门投入指标满分15.00分，绩效评价得分13.00分，得分率86.67%。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包括预算编制合规性、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3个三级指标。

（1）预算编制合规性

2024年商业学校根据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安排编制预算，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预算编制符合部门职责和履

职内容。根据《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得分为满分，整体预算编制相对准确。

预算编制合规性指标分值6.00分，得6.00分。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商业学校按要求编制14个项目绩效目标表，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并在官网及时公开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报流程规范，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完整。但不足之处在于，所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较为宽泛，并且未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情况，导致了由“年度绩效目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指标”的绩效指标管理线未能闭环，不利于全面反映学校绩效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指标分值6.00分，得4.00分，扣2.00分。

（3）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

2024年商业学校基本支出预算数11,110.14万元，运转性项目支出预算数4,430.69万元，编制人数309人，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率为14.34万元/人。2023年商业学校基本支出预算数12,164.68万元，运转性项目支出预算数4,399.26万元，编制人数310人。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率为14.19万元/人。经计算，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增长率 $= (14.19 - 14.34) \div 14.34 = -1.05\% < 0\%$ ，2024年度运转性支出成本比上一年度进行了有效压减。

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指标分值3.00分，得3.00分。

（二）部门管理情况

反映在部门预算执行和预算管理方面的情况。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部门管理指标满分30.00分，绩效评价得分25.83分，得分率86.10%。

1.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包括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预算调整率、“三公”经费控制情况3个三级指标。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024年商业学校部门整体平均支出进度为50.12%，小于62.50%，平均支出进度得分= $50.12/62.50 \times 15 = 12.03$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指标分值15.00分，得12.03分，扣2.97分。

（2）预算调整率

根据《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年商业学校年初预算数16,563.95万元，预算调整数2,308.89万元，全年预算数18,872.84万元，预算调整率= $(\text{预算调整数} 2,308.89 \text{万元} / \text{预算数} 16,563.95 \text{万元}) \times 100\% = 13.94\%$ ，大于10%。预算调整率指标分值3.00分，扣1.00分，得2.00分。

（3）“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根据《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三公”经费决算总额13.50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18.00万元。根据《2023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3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13.26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 $(\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 \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 \text{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总}$

额*100%=(13.50-13.26)/13.26*100%=1.81%。扣减0.20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2.00分，得1.80分。

2.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包括绩效管理、内控制度健全性、财务合规性、采购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规范性5个三级指标。

(1) 绩效管理

2024年商业学校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及时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并按时公开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付进度完成绩效工作。学校2024年按照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报并已于2025年5月16日完成绩效自评工作。绩效管理指标分值2.00分，得2.00分。

(2) 内控制度健全性

根据所提供的资料，已制定涵盖采购、合同管理、收支管理、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也已制定各部门管理制度及管理办法和东莞市商业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内控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00分，得2.00分。

(3) 财务合规性

商业学校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节；会计核算规范。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2.00分，得2.00分。

（4）采购管理规范性

在采购管理方面，商业学校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包括重大采购、大额采购及小额采购等方面的制度文件。2024年度商业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43.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5.52万元，占总额的46.46%；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21.42万元，占总额45.89%；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7.00万元，占总额的7.65%。政府采购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43.94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87.76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77.24%。对政府采购目录内及采购限额标准以上货物、服务实施政府采购流程，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采购政策执行效果良好。

采购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00分，得2.00分。

（5）资产管理规范性

在资产管理方面，商业学校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2024年开展了资产盘点工作。资产管理能够做到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较高，加强资产的实时管理、动态管理等日常管理，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00分，得2.00分。

（三）部门产出情况

反映在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方面的情况。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部门产出指标满分30.00分，绩效评价得分27.22分，得分率90.73%。

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主要分为确保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支持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与改善、促进教师专业发展与培训、支持学生全面发展、推进教育信息化与现代化建设、保障学校日常运营与管理等内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指标分值5.00分，得5.00分。

2.数量指标

(1) 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东莞市商业学校培养高层次人才共20人，全国第二届技能大赛银奖2人，全国技术能手2人，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目标完成率100%。

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指标分值3.00分，得3.00分。

(2) 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东莞市商业学校通过聘请教育领域专家、学者进行交流指导，配置名校名师工作室办公设备，购置书籍资料等方式开展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级以上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主持人7名，中职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1名，东莞市基础教育领军人才培养对象1名，名师主持人4名。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数量指标分值3.00分，得3.00分。

(3) 教研课题完成数量

2024年，已立项省级及以上课题12项，其中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23-2024年度科研规划课题9项；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2025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2个；2024年市级立项8项教研课题。完成数量指标分值4.00分，得分4.00分。

3. 质量指标

（1）教师教学成果获奖率

2024年，师生技能竞赛喜提佳绩。师生参加竞赛活动，荣获国家级6项、省级50余项、市级70余项。其中，1支团队获省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名教师获最美中职班主任奖，1名教师在省班主任能力比赛中荣获一等奖并入围国赛。根据得分公式计算，得分=（6+50+70）/310*3=1.22。教师教学成果获奖率指标分值3.00分，得分1.22分。

（2）教师招聘计划完成率

根据学校教育发展的需要，学校在2024年报市教育局同意计划招聘在编教师5名。2024年4月，随市教育局赴武汉设点面向全国优秀毕业生公开招聘。经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的笔试、面试考核，最后招聘了4名应届毕业生，教师招聘计划完成率为80%。教师招聘计划完成率指标分值5.00分，得分4.00分。

（3）安全事故发生率

评价年度内，东莞市商业学校积极开展学生安全管理和安全纪律教育，进行定期的疏散演习，落实校园安全目标责任制，完善群防群治的警校联动机制，全年学校安全责任事故控制在较低

水平，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零。

安全事故发生率指标分值2.00分，得分2.00分。

4.时效指标

(1)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重点工作完成率100%，并结合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各处室工作事项，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各业务部门日常工作进度完成及时，项目预算资金及时完成拨付。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5.00分，得5.00分。

(四) 部门效益情况

反映在部门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方面的情况。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部门效益指标满分25.00分，绩效评价得分23.00分，得分率92.00%。

1.社会效益指标

(1) 学校美誉度

擦亮党建品牌，获评省党建工作示范校。用好“千万级点击量”系列微党课，升级打造习语金句、职业教育学习长廊，组织评选“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等，党建实践育人案例获广东省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创新“项目管理小组”和“五级管理组织架构”的双线并轨推进模式，邀请知名专家作系列辅导培训，顺利完成省厅中期现场检查，全力做好终期验收工作成立动漫和智能财税2个职教集团，完成4家市高水平校企合作

作基地验收，建设1个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3个产业学院，拓展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15家，参加“全国智能飞行器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等职教峰会。

学校美誉度指标分值6.00分，得6.00分。

（2）德育体系建设

学校以“三全育人”为导向，构建“一三五七”德育工作模式，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着力打造“三个工程”，深耕五个育人主渠道，培育终身学习、全面发展的“七有”中职生。紧扣“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理念，带领师生走进企业、科技馆、博物馆、劳动基地参观学习，邀请公安、医疗、消防等部门进校联合开展培训演练，与帮扶学校共建班主任竞赛团队、开展班主任专题培训，联合中小学举办技能节、艺术节等交流展示活动。开展“三进”示范课评选活动，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生命安全教育课程资源库各1个，课程育人成果获省市20余项，党史学习教育典型案例获省一等奖（全省中职唯一）。

德育体系建设指标分值6.00分，得6.00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1）学校综合影响力

学校已开展教师激励机制建设，一定程度提高了教师工作积极性，但未见制定教师培养具体方案，实操性不清晰，扣减2分。

学校综合影响力指标分值4.00分，扣减2.00分，得2.00分。

（2）校企合作深度与成效

2024年校企合作协议（有效期内）总数超过75份。2024年度共有7个校企合作基地。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共开展21次校企合作活动，媒体推文报道共23篇。打造四个产业学院、三个职教集团、一个实践中心。深化校企合作，引导学生到高精对口企业实习实践，学生实习就业对口率达到90%。校企共建在线精品开放课程数50门。校企共建专业课程教材19本。

校企合作深度与成效指标分值4.00分，得4.00分。

3.满意度指标

（1）学生家长满意度

本次评价期间已开展学生家长满意度问卷调查，针对学校办学服务等方面。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毕业生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98.78%；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100%；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家长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99.44%。满意度指标分值5.00分，得5.00分。

五、主要绩效

（一）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党建品牌，获评省党建工作示范校。用好“千万级点击量”系列微党课，升级打造习语金句、职业教育学习长廊等，持续擦亮“党建引领学校发展”活动品牌。注重创先争优，典型案例屡获省级奖项。组织评选“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员”等，党建实践育人案例获广东省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凝聚发展合力，提升铸魂育人工作实效。做好书记校长、党员教师等

学习教育培训，实行支部书记和专业部长“双培养”机制，师生多次亮相国家省市级媒体平台。

（二）推进重点工作，助力学校快速发展

做好省高水平中职学校终期验收。创新“项目管理小组”和“五级管理组织架构”的双线并轨推进模式，邀请知名专家作系列辅导培训，顺利完成省厅中期现场检查。正在全力做好终期验收工作，深化“校企合作、产业融合”工程。成立动漫和智能财税2个职教集团，完成4家市高水平校企合作基地验收，建设1个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3个产业学院拓展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15家，参加“全国智能飞行器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等职教峰会。高质推进“百千万工程”。成立产业服务、技能服务、志愿服务三支突击队，重点对口帮扶茶山南社村、横沥隔坑村，在全市推进工作交流会上作经验分享。促进招生和就业工作。完成与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等院校企业签约。中职生春季高考有388人的文化课成绩已达到本科录取线，837人被各大专院校录取，录取率达91%。大专部学生就业率达98%。师生技能竞赛喜提佳绩。师生参加竞赛活动，荣获国家级6项、省级50余项、市级70余项。其中，1支团队获省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名教师获最美中职班主任奖1名教师在省班主任能力比赛中荣获一等奖并入围国赛。举办建校40周年高质量发展大会。举办校庆文艺晚会，升级打造开放式校史馆，开发文创产品，策划一系列校庆文体活动，受到与会领导、嘉宾与师生的高

度点赞。

（三）统筹常规工作，提升管理工作实效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每月的“我为什么当老师”师德主题活动，开展师德第一课活动，典型做法入选市教育局组织编写的《我为什么当老师》成果汇编。提高科研创新能力。组织教师立项课题和项目15项，完成结题18项，获奖论文67篇，学校获中职学校教学论文评比活动优秀组织奖。完成7个省在线精品课程和1个信息化标杆学校验收工作，1本教材入选“十四五”首批广东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完成9个“1+x”证书试点。提升育人管理水平。创编英歌舞大课间，举办市级美育舞蹈专场演出等，荣获省中小学生匹克球锦标赛团体总分一等奖、省中学生篮球锦标赛第四名、市首届中小学生运动会团体总分一等奖、市艺术展演获一等奖3项等佳绩通过广东省“三全育人”中职学校终期验收，获评广东省更高水平安全文明学校等荣誉。做好结对帮扶工作。深化援疆援黔援韶援揭工作接待上级部门、碧江职校、龙南中专、英德市职业技术学校等省内外各兄弟院校参观交流30余次，开展泰国、俄罗斯、白俄罗斯国际教育交流2次，完成2所民办中职签约共建。

（四）注重精细管理，增强师生幸福感

扎实推进三化工程建设。一是开展清洁校园行动:全面清洁校园环境卫生，修复破损墙面、地面、空调等设备设施。二是改善教学生活硬件设施，升级实训室教学设施和学生宿舍。三是提升

校园软环境，塑造习语金句学习长廊职业教育宣传墙、网红星空隧道等，实现文化育人。优化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及时响应师生需求，做到有提问就有人回答，有报修就有人维修，有反映问题就有人跟进处理。完成“校园餐”专项整治、校服遴选招投标等工作，并获得检查部门的肯定。顺利完成2024年预算项目预算资金支付100%。加强统战和群团组织建设。推进工会、教代会、共青团、学生会组织等群团组织建设，完成第十届工会委员会选举，开展主题党日、团日和志愿服务等活动，获评东莞市十佳中学生志愿服务项目等荣誉。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项目年中调整金额较大，2024年商业学校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4,399.26万元，全年预算数6,702.72万元，调整率已超30%，反映出2024年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项目测算依据仍不够充分，未能满足科学化精细化的预算管理要求。二是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不够清晰。所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较为宽泛，并且未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情况，导致了“年度绩效目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指标”的绩效指标管理线未能闭环，不利于全面反映学校绩效完成情况。

2.教师培训方面。未见对教师培训的完整计划，不利于学校提高办学水平和提升美誉度。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一是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编制预算时，除了考虑往年情况以外，还需结合下一年度学校办学计划、修缮计划等内容进行考虑，合理预估下一年度预算金额。二是加强目标管理工作，首先是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应在现有的任务基础上，明确主要的任务内容或任务目标，关联主要的实施项目及绩效指标，使得任务方向及目标更明确，有利于保障任务完成后的衡量评价。此外，针对项目的绩效指标，应要充分结合资金使用方向，设置对应的绩效指标，切忌以偏概全或是仅关注较容易完成的指标。

2.要明确教师培训的目标定位。强化"双师型"能力，提升专业技能教学与实践指导能力，对接行业标准。推动产教融合，培养教师课程开发、校企合作项目实施能力。行业衔接，企业技术骨干进校培训，教学改革，工学结合课程设计、活页式教材开发，与企业共建教师实践基地，保障技术更新渠道；培训成果纳入绩效考核，与职称评聘、评优挂钩；聚焦行业需求，突出“做中学”，通过校企协同实现“教师—工程师”双向能力提升。

七、报告附件

附件1：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部门投入	15	预算编制	15	预算编制合规性	6	6	反映部门整体预算编制规范性情况。	1.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职责、是否符合主管部门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1 分。 2.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1 分。 3.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情况。2 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直至扣完为止。 4.开展事前评估的规范性。部门对新增重大项目是否按时按质报送预算部门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是否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财政评估工作等。2 分。	2024 年商业学校根据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安排编制预算，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预算编制符合部门职责和履职内容。根据《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得分为满分，整体预算编制相对准确。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6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是否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1 分。 2.部门、单位是否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1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2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2 分。	2024 年商业学校按要求编制 14 个项目绩效目标表，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并在官网及时公开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报流程规范，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完整。但不足之处在于，所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较为宽泛，并且未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情况，导致了由“年度绩效目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指标”的绩效指标管理线未能闭环，不利于全面反映学校绩效完成情况。
				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	3	3	反映部门运转性支出的成本控制情况。	运转性支出成本控制率=（基本支出预算数+运转性项目支出预算数）÷编制人数该指标与上年对比，增长率≤0 得满分，>0 的，每增长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相关数据、公式计算出 2024 年与 2023 年对比增长率为-1.05%，2024 年度运转性支出成本比上一年度进行了有效压减。
部门管理	30	预算执行	2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5	12.03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2024 年商业学校部门整体平均支出进度为 50.12%，小于 62.50%，平均支出进度得分=50.12/62.50*15=12.03 分。
				预算调整率	3	2	反映部门预算调整情况。	1、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预算调整率的绝对值在 10%以内，不扣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每增加 5%，扣 1 分，最多可扣 3 分。	根据《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 年商业学校年初预算数 16,563.95 万元，预算调整数 2308.89 万元，全年预算数 18,872.84 万元，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2,308.89 万元/预算数 16,563.95 万元）×100%=13.94%，大于 10%。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1.8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 1 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 1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每增加 1%，扣减 0.2 分，减至 0 分为止。	根据《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4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13.50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18 万元。根据《2023 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决算报表》，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13.26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100%=（13.50-13.26）/13.26*100%=1.81%。扣减 0.2 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预算管理	10	绩效管理	2	2	反映部门（单位）各项绩效管理工作的完成情况和质量，重点评价等级为“中”或“差”。	1.绩效目标调整规范性。有无按规定开展绩效目标调整；绩效目标调整的次数、时点、调整幅度是否合理。 2.是否按时报送绩效运行监控资料、绩效自评资料、部门评价资料、重点评价资料；报送的资料质量是否符合要求；是否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相关工作。 3.财政重点评价等级为“中”或“差”、绩效自评抽查复核等级为“差”或其他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报送整改情况的，部门是否有按时报送整改报告、并落实整改情况。 4.部门（单位）是否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部门评价、重点评价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公开格式符合规范。 5.其他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商业学校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及时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并按时公开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付进度完成绩效工作。学校2024年按照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报并已于2025年5月16日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内部控制健全性	2	2	1、反映部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有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反映各项业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制度和规程；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否有应急预案；各项重点工作都有年度工作计划或方案。	1.部门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部门已制定相应的业务制度、规程，且相关制度和规程合法、合规、完整； 3.部门有应急预案； 4.各项重点工作有年度工作计划或方案； 5.其它情况酌情扣分。	根据所提供的资料，已制定涵盖采购、合同管理、收支管理、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也已制定各部门管理制度及管理办法和东莞市商业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
				财务合规性	2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1.预算执行规范性。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商业学校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节；会计核算规范。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
				采购管理规范性	2	2	反映部门采购管理、公开情况。	1.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2.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3.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4.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5.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6.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已建立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活动均合法合规，并已设2024年合同台账。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2	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包括：项目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1.资产保存完整情况； 2.资产配置合理、使用规范、处置规范； 3.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在资产管理方面，商业学校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2024年开展了资产盘点工作。资产管理能够做到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较高，加强资产的实时管理、动态管理等日常管理，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部门产出	30	年度重点工作	5	年度重点工作	5	5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	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主管部	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主要分为确保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支持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与改善、促进教师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也指预算资金安排金额较大的工作。 2.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分值。	专业发展与培训、支持学生全面发展、推进教育信息化与现代化建设、保障学校日常运营与管理等内容。
		数量指标	10	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	3	3	反映学校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完成情况。	完成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目标得满分，未完成根据比例计算量扣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东莞市商业学校培养高层次人才共20人，全国第二届技能大赛银奖2人，全国技术能手2人，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目标完成率100%。
				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3	3	反映名教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情况。	完成名教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目标得满分，未完成根据比例计算量扣分。	东莞市商业学校通过聘请教育领域专家、学者进行交流指导，配置名校名师工作室办公设备，购置书籍资料等方式开展名校名师工作室建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级以上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主持人7名，中职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1名，东莞市基础教育领军人才培养对象1名，名师主持人4名。
				教研课题完成数量	4	4	反映教研课题完成数量情况。	完成教研课题研究计划目标得满分，未完成根据比例计算量扣分。	2024年，已立项省级及以上课题12项，其中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23-2024年度科研规划课题9项；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2025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2个；2024年市级立项8项教研课题。
		质量指标	3	教师教学成果获奖率	3	1.22	反映学校教师队伍的教学能力和专业水平。	[教学相关奖项的教师人数/教师总人数]*指标分值。	2024年，师生技能竞赛喜提佳绩。师生参加竞赛活动，荣获国家级6项、省级50余项、市级70余项。其中，1支团队获省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名教师获最美中职班主任奖，1名教师在省班主任能力比赛中荣获一等奖并入围国赛。根据得分公式计算，得分=（6+50+70）/310*3=1.22。
				教师招聘计划完成率	5	4	反映学校年初教师招聘计划完成情况。	实际招聘人数/计划招聘人数*100%，根据比例计算得分。	根据学校教育发展的需要，学校在2024年报市教育局同意计划招聘在编教师5名。2024年4月，随市教育局赴武汉设点面向全国优秀毕业生公开招聘。经市教育局统一组织的笔试、面试考核，最后招聘了4名应届毕业生，教师招聘计划完成率为80%。
				安全事故发生率	2	2	反映评价年度内是否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造成负面影响。	评价年度内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评价年度内，东莞市商业学校积极开展学生安全管理和安全纪律教育，进行定期的疏散演习，落实校园安全目标责任制，完善群防群治的警校联动机制，全年学校安全责任事故控制在较低水平，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零。
		时效指标	5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5	5	反映学校工作任务开展完成及时性情况。	结合学校项目支出、重点工作任务安排，分析工作任务开展及时性情况，每发现一项未按时完成，扣1分，扣完为止。	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重点工作完成率100%，并结合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各处室工作事项，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各业务部门日常工作进度完成及时，项目预算资金及时完成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	6	学校美誉度	6	6	反映办学质量社会反响情况。	获得省级以上荣誉、相关媒体宣传得2分；教学质量水平社会群众反响良好，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得2分；评价期内无投诉、上访等社会负面事件发生，得2分。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擦亮党建品牌，获评省党建工作示范校。用好“千万级点击量”系列微党课，升级打造习语金句、职业教育学习长廊，组织评选“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员”等，党建实践育人案例获广东省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创新“项目管理小组”和“五级管理组织架构”的双线并轨推进模式，邀请知名专家作系列辅导培训，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省厅中期现场检查，全力做好终期验收工作成立动漫和智能财税2个职教集团，完成4家市高水平校企合作基地验收，建设1个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3个产业学院，拓展校外实习实训基地15家，参加“全国智能飞行器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等职教峰会。
			6	德育体系建设	6	6	反映学校德育体系建设及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开展德育体系建设，制定实施计划或方案（2分）；德育体系建设成果档案完善（2分）；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2分）；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学校以“三全育人”为导向，构建“一三五七”德育工作模式，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着力打造“三个工程”，深耕五个育人主渠道，培育终身学习、全面发展的“七有”中职生。紧扣“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理念，带领师生走进企业、科技馆、博物馆、劳动基地参观学习，邀请公安、医疗、消防等部门进校联合开展培训演练，与帮扶学校共建班主任竞赛团队、开展班主任专题培训，联合中小学举办技能节、艺术节等交流展示活动。开展“三进”示范课评选活动，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生命安全教育课程资源库各1个，课程育人成果获省市20余项，党史学习教育典型案例获省一等奖（全省中职唯一）。
			4	学校综合影响力	4	2	反映师资力量建设、制度体系构建等方面可持续影响情况。	制定教师培养具体方案，实操性强得2分；制度体系建设完整，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学校已开展教师激励机制建设，一定程度提高了教师工作积极性，但未见制定教师培养具体方案，实操性不清晰，扣减2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4	校企合作深度与成效	4	4	反映学校在产教融合方面的工作成效。	学校与企业开展深度合作项目（如共建实训基地、共同开发课程等），学生实习对口率达到80%及以上，相关佐证材料充分得满分；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024年校企合作协议书（有效期内）总数超过75份。2024年度共有7个校企合作基地。2024年东莞市商业学校共开展21次校企合作活动，媒体推文报道共23篇。打造四个产业学院、三个职教集团、一个实践中心。深化校企合作，引导学生到高精对口企业实习实践，学生实习就业对口率达到90%。校企共建在线精品开放课程数50门。校企共建专业课程教材19本。
			5	学生家长满意度	5	5	反映学生家长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95%得满分；每降低5%扣1分；满意度<70%该指标不得分。	针对学校办学服务等方面，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毕业生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98.78%；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100%；广东省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家长卷），最终满意度分数为99.44%。
合计	100		100		100	89.05	等级：（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